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
棟4樓

承辦人：紀秉宗

電話：02-8995-6168

電子信箱：dr781111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發創字第11050012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安心即時上工計畫、學生需求及工作機會盤點表（5001279A00_ATTCH1.pdf、
5001279A00_ATTCH6.ods）

主旨：有關協助有生計需求之學生參與安心即時上工計畫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降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對勞工經濟生活造成之衝擊，本署自109年4月13日起推動安心即時上工計畫，以協助勞工參與由政府機關（構）提供符合公共利益之計時工作，並獲取工作津貼，爰由政府機關（構）依單位用人需求，就近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出公部門用人工作機會申請，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將符合資格者推介至用人單位上工。
- 二、考量部分學生有打工需求，惟疫情持續衝擊就業市場，致工作機會有限，為免學生之學習與生計受到影響，本署已於110年6月18日放寬計畫參與資格為15歲以上國民皆可參加。
- 三、為加強部會合作以回應學生需求，請貴署協助盤點轄下機關（構）可新增之工作機會數及有打工需求之學生人數，

俾利本署優先推介有需求之學生至教育部門參與本計畫，
並請填列附件於110年6月25日函復本署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戴副署長室



裝



訂

線